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吳儒興
電話：06-2986202#22
電子信箱：waldo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北區大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專字第111124173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1學年度縣市成長工作坊—科技攜手工作計畫1份 (1241736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111學年度科技領域中央輔導群辦理【縣市科技攜手】主題工作坊(共12場)，請協助轉知與公告本活動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111年9月21日高師大工教字第111100715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主題課程，每主題各有4次工作坊，各場次時間與地點如下，詳細見附件實施計畫：

(一)主題1：【共備一堂公開課】，報名連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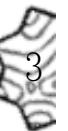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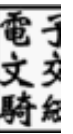
<https://reurl.cc/zNW8nQ>。

(二)主題2：【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示例-以教科書單元為例】，報名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60kr5>；本主題分有國中生活科技與國中資訊科技課程，各有兩場次，報名時請留意。

(三)主題3：【環境議題】融入科技教育_以【生生用平板】

為例，報名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3Y5L09>。

三、參加人員與報名方式：



(一)歡迎各縣市科技輔導團、資訊(科技)議題輔導團輔導員、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(含夥伴學校)教師、與現場教師報名參加。

(二)請各縣市有減課之科技團、資訊(科技)議題團輔導員不限主題擇1場參加。

(三)每場次活動人數上限20人，同場(天)課程依據報名先後順序錄取；經錄取通知後，如不參加者請來信告知，以便通知有意願學員參加。

四、請貴校核予研習人員公(差)假參加及協助課務調整。

五、請參加人員自行攜帶筆記型電腦與環保杯、餐具；活動當天請做好個人衛生防護進入校園與會場。

六、活動相關資訊同步公告於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(簡稱CIRN，修正時亦同)，路徑：CIRN/領域議題/科技領域。(https://cirn.moe.edu.tw/Module/index.aspx?sid=1179)。

七、隨文檢附實施計畫1份。

八、本案聯絡人：王嘉鴻，聯絡電話：07-7172930分機7606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局新課綱專案辦公室

